

三穗县消防救援大队文件

穗消议复〔2025〕4号

签发人：曾邦昌

A

县消防救援大队关于对县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第140号建议的答复

谢德铃代表：

您在县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强开放式小区消防通道管理的建议”（第140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针对开放式小区违规停放车辆堵塞消防通道现象，大队及时展开了实地走访调研并于与代表进行了见面和沟通，对代表关心和支持消防工作表示感谢并向代表汇报了近年来大队在保障消防车道畅通方面的工作情况，得到了代表的好评和认可。

一、分析开放式小区通道管理定位和面临的困难。一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物业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小区内通道应当由业主委员会或物业公司管理自主管理，不纳入机关单位管辖范畴。机关单位有义务提供技术服务指导和协助管理，引入执法机关单位需要经过业主委员会一致通过后方可实施。二是开放式小区基本上混合物流、快递、建材、水果零副食批发等行业，车流、人流较大，小区管理要充分考虑行业特点，出现车流人流大和占用、堵塞通道是业态的正常现象。三是依据《中法人民共和国消防》，消防车通道只需满足消防车能正常通行并形成环形通道，在一定距离消防车能靠近并实施灭火救援任务即可。

二、工作开展情况。一是积极开展实地调研和治理。经过大队前期实地调研，我县点型的开放式小区主要有商贸物流城、将军府移民小区、富民小区等。大队联合城市综合执法、交警、应急、住建和街道等部门开展城镇消防车检查、宣传、划线、执法等专项行动。2024年以来，累计发现整改隐患问题421处，对1家单位锁闭安全出口、6名个人占用消防通道，10名个人占用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等违法行为进行处罚，累计罚款0.706万元，当场警告9人，开展消防车通道标定划线8个小区，开展宣传124场次，张贴《消防车通道治理通告》2000余张，发放宣传资料2.2万余份。二是指导小区业主委员会、物业管理公司对车辆和人流进行错峰和分流。开放式小区基本上混合物流、快递、建材、水果零副食批发等行业，车流、人流较大，小区管理要充分考虑行业特点，实行疏堵结合（疏散车流、堵塞部分非必要进入

车辆）的方式有序引导，减少小区内车辆停放压力。三是打造商贸物流城消防试点，全面开展消防车通道治理。提请县人民政府制定下发了《三穗县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物流城区域隐患专项整治实施方案》，从 14 个方面重点打造物流城区域消防安全管理试点，县政府主要领导先后组织召开专题会议 3 次，研究讨论整治方案、改造标准，每周调度工作进展情况，研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在物流城设置工作指挥部，配备了电脑、打印机、饮水机等办公设备，各部门抽调人员进驻实体化运行。通过治理，新增停车位 388 个、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和充电区域 3 处。

三、下步工作措施。一是建设开放式小区需充分考虑车流人流较多等规划问题，要疏堵结合，疏大于堵。针对富民农贸市场堵塞堵塞严重情况，建议充分考虑重新选址建设符合装卸能力需求的新型市场。二是关于代表提出的建议，这是一个系统工程，需要纳入政府统筹范围，各部门共同努力，在今后发展的过程中逐步解决。

感谢您们对消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对以上答复您有什么意见，请向我们提出，以便进一步改进我们的工作。

2025 年 7 月 2 日

（联系电话：18798509251，联系人：黄俊敏）

抄送：县人大选任联工委，县委办公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7月2日印发

(共印5份)